

证券代码：834616

证券简称：京博物流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控股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

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龙口京港油品储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龙口京港”）于2023年1月16日通过股东会决议，同意对龙口京港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。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龙口京港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71,260,604.38元（未经审计）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以龙口京港注册资本20,000万元为基数，按照出资比例向龙口京港的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共计120,000,000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。公司持有龙口京港的股权比例为53%，可取得现金红利63,600,000元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龙口京港油品储运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龙口京港于2023年1月16日通过股东会决议，同意对龙口京港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，以龙口京港注册资本20,000万元为基数，按照出资比例向龙口京港的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共计120,000,000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。

三、 利润分配对合并报表的影响

龙口京港是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，根据相关会计准则，上述分红款项将增加公司本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利润总额，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不产生影响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2. 《龙口京港油品储运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》

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月17日